

釋 義

於本[編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語句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則在本[編纂]「詞彙」一節內闡述。

[編纂]

「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於2015年〔●〕月〔●〕日有條件採納並於[編纂]後生效及經不時修訂
「Best One」	指	Best 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2014年11月27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鄧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以其代名人Autopex Limited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銀國際」	指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進行第一類（證券買賣）及第六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
「Brilliant Sky」	指	Brilliant Sky Associates Ltd.，一間於2015年1月5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天彩僱員信託的受託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以其代名人Autopex Limited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營業日」	指	銀行一般開放予公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編纂]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	---	---------------------

釋 義

[編纂]

「創利高」	指	河源市創利高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2011年12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其執行合夥人為陳思瑜女士，並為獨立第三方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22章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12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編纂]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合同法」或「中國合同法」	指	由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1999年3月15日制定並自1999年10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就本[編纂]而言指Fortune Six或鄧榮芳先生
「Creative Applications」	指	Creative Applications Limited，一間於2013年2月25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及規管中國全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客戶A」	指	我們的最大客戶GoPro, Inc. (連同其聯屬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ortune Six」	指	Fortune Six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2013年11月11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Best One (由鄧氏家族信託為鄧榮芳先生及其若干家庭成員利益而控制的公司) 全資擁有
「Fortune Sky」	指	Fortune Sky Associates Limited，一間於2014年1月10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Brilliant Sky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Fortune Sky股東」	指	指鄧榮芳先生、盧勇斌先生及並非本集團關連人士的41名本集團其他僱員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編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釋 義

[編纂]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會計指引），為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準則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釋 義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且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別人士或公司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5年3月31日，即本[編纂]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的上市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其並行運作
「最高[編纂]」	指	根據[編纂]，最高[編纂]每[編纂][編纂]港元
「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
「商務部」	指	中國商務部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編纂]而言，並僅供地理位置參考，除文義另有指外，本[編纂]所指的「中國」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

釋 義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該政府的所有政治分部（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組織，或如文義所指，任何一個分部或組織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編纂]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編纂]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本[編纂]「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重組」一節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編纂]

釋 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不時持有人
「深圳唯彩科技」	指	深圳市唯彩偉業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5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天彩數碼」	指	天彩數碼有限公司，一間於2005年6月21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天彩僱員信託」	指	天彩僱員信託，由鄧榮芳先生設立的全權信託，而其全權受益人為Fortune Sky股東
「天彩（香港）」	指	天彩電子有限公司，一間於2006年8月22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天彩影像」	指	天彩影像有限公司，一間於2006年8月22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天彩電子」	指	天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1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天彩軟件」	指	深圳天彩智通軟件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3月2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河源市新天彩科技」	指	河源市新天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3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中銀國際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穩定價格經辦人」	指	[編纂]或其任何聯屬公司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
「國務院」	指	中國國務院

釋 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的涵義
「天冠」	指	天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例於2011年11月12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天冠股東擁有，並為獨立第三方
「天冠股東」	指	並非本集團關連人士的五名本集團僱員
「鄧氏家族信託」	指	Trust 168，由鄧榮芳先生設立的全權信託，而其全權受益人為鄧榮芳先生及其若干家族成員
「天匯建業」	指	深圳市天匯建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1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並於2014年12月29日撤銷註冊的有限合夥，其執行合夥人為本集團僱員劉智先生，並為獨立第三方
「天晉興業」	指	深圳市天晉興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2011年12月14日在中國成立並於2014年12月29日撤銷註冊的有限合夥，其執行合夥人為盧勇斌先生，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

[編纂]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Uphigh Global」	指	Uphigh Global Limited，一間於2013年10月11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錦繡女士全資擁有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在其司法管轄區內的地區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釋 義

- 「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就在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本公司現時附屬公司及由該等附屬公司（視情況而定）或其前身繼續從事的業務
- 「吳氏家族信託」 指 靈水家族信託，由吳勇謀先生設立的全權信託，而其全權受益人為吳勇謀先生之子女

[編纂]

- 「勇定達」 指 勇定達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1月27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吳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永隆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以其代名人 Autopex Limited 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 「勇偉達」 指 勇偉達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5月13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勇定達（一間由吳氏家族信託為吳勇謀先生的子女的利益而控制的公司）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 「勇偉達（有限合夥）」 指 河源市勇偉達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2011年12月6日於中國成立並於2015年1月28日撤銷註冊的有限合夥，其執行合夥人為吳勇謀先生，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倘本[編纂]提及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或中國政府當局或中國單位的正式中文名稱與英文翻譯有出入，概以中文版本為準。正式中文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